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9-023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5月17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5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名），实到5人（独立董事2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晶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等事项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开展商户云贷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网商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开展商户云贷业务，并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3亿元的担保。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为开展商户云贷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市网商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小额贷款资产收益权转让方式申请融资额度人民币2亿元，并

签订《债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及《差额补足协议》。同时，公司拟为广州市网商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前述差额补足和回购义务承担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 亿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支持各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将各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 5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预计担保额度为公司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向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总额度的上限，实际担保金额以届时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载明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5 月 30 日